公司代码:688116 公司简称:天奈科技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郑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永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姚月婷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48,890,677.09	1,742,461,295.91	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4,892,809.96	1,581,548,102.94	2.74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44,531.55	67,947,902.56	−17.9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15,769,748.18	300,807,327.49	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798,670.67	91,005,986.21	−1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794,794.33	81,939,563.39	−31.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4	13.32	减少 8.5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52	−36.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52	−36.5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65	5.21	增加 0.44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5,777.56	1,725,764.8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744,182.75	22,576,582.0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982,742.88	982,742.8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478.23	−1,060,809.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66.45	−3,220.29	
所得税影响额	−1,598,708.92	−3,217,183.39	
合计	9,723,949.59	21,003,876.3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8,67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TAO ZHENG	23,479,002	10.13	23,479,002	23,479,002	无	0		境外自然人
GRC SinoGreen Fund III, L.P.	22,760,571	9.82	0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金佳合(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95,234	7.63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Asset Focus Limited	16,109,548	6.95	0	0	无	0		境外法人
共青城新奈共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16,975	4.15	9,616,975	9,616,975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镇江新奈智汇科技服务企业(有限合伙)	9,023,300	3.89	9,023,300	9,023,3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苏州熔拓景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92,008	3.27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今创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7,041,280	3.0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66,058	2.96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西裕润立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西立达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216,808	2.25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GRC SinoGreen Fund III, L.P.	22,760,571	人民币普通股	22,760,571					
中金佳合(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95,234	人民币普通股	17,695,234					
Asset Focus Limited	16,109,548	人民币普通股	16,109,548					
苏州熔拓景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92,008	人民币普通股	7,592,008					
江苏今创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7,041,280	人民币普通股	7,041,280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66,058	人民币普通股	6,866,058					
江西裕润立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西立达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216,808	人民币普通股	5,216,808					
HUITUNG INVESTMENTS (BVI) LIMITED	4,594,031	人民币普通股	4,594,031					
共青城日盛天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77,597	人民币普通股	4,077,597					
拉萨鸿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鸿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18,953	人民币普通股	3,618,95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TAO ZHENG 为镇江新奈智汇科技服务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蔡永略为共青城新奈共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TAO ZHENG 和蔡永略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未知其他上述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相关报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如下:(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9.30	2019.12.31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02,086,409.21	201,347,205.13	−49.30%	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所致
应收票据	26,834,470.79	15,947,175.39	68.27%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45,396,542.42	79,830,857.73	82.13%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4,476,628.05	2,056,909.09	603.80%	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433,681.20	1,779,930.01	36.73%	主要系代缴分红款税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034,704.46	13,489,286.95	−40.44%	主要系母公司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26,536,456.72	81,166,779.45	55.90%	主要系募集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53,312,296.78	98,540,082.76	55.58%	主要系募集项目土地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3,014,137.50	3,003,987.50	333.23%	主要系银行短期借款增加 1000 万所致
应付票据	33,462,915.61	20,359,595.36	64.36%	主要系采用票据结算货款方式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61,193,032.81	38,523,137.33	58.85%	主要系原料采购量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6,960,837.06	7,666,681.08	121.23%	主要系期末应交税金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707,287.03	1,737,249.23	55.84%	主要系期末原料、物流押金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11,403.49	914,637.28	130.85%	主要系理财产品购买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1,733,933.23	3,443,118.88	−49.64%	主要系银行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1,725,764.88	8,284,560.54	−79.17%	主要系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0,065,443.29	1,297,430.52	675.80%	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511,138.73	1,084,388.73	1053.75%	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701,543.81	847,120.22	−182.82%	主要系计提坏账冲回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44,531.55	67,947,902.56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相关现金流入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752,221.37	−48,011,139.10	不适用	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63,543.52	850,948,698.18	不适用	主要系去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8 年 11 月,公司向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就坚瑞沃能所欠公司货款事项提起诉讼,并于 2019 年 1 月受理。2019 年 3 月,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该案件。2019 年 6 月,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陕 01 民初 2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胜诉,坚瑞沃能应向公司支付所货款及逾期利息。经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确认的公司债权为 67,061,511.33 元,根据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作出的"(2019)陕 01 破 33 号之八《民事裁定书》,对公司的债还率为 12%即 8,047,381.36 元,以深圳市迪斯卡特科技有限公司债权抵偿 2,047,381.36 元后,现金债权 6,000,000.00 元。2020 年 4 月 2 日对方支付了现金 6,000,000.00 元。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 日收到了剩余债权 2,047,381.36 元对应的坚瑞沃能重组后的股票(股票代码:300116)2,047,381 股,当日每股价格 1.48 元,至此坚瑞沃能破产重组后的债务全部收回。	关于该案件之前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天奈科技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三、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天奈科技 2019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2020 年 9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天奈科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天奈科技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天奈科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天奈科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天奈科技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编号:2020–028)、《天奈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独立意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更正版)》、《天奈科技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核查意见》、《天奈科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天奈科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天奈科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天奈科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更正版)
2020 年 9 月 30 日至 2020 年 10 月 9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	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0–029)
2020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天奈科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34)
2020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天奈科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天奈科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天奈科技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天奈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天奈科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止授予日)》、《天奈科技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止授予日)》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涛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116 证券简称:天奈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6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奈科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0 年 10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确保日常运营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主营业务运营及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求。适当购买理财产品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收益,提升整体业绩,并为公司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奈科技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2.《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全体监事对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审核后一致认为: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奈科技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116 证券简称:天奈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7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0 年 10 月 21 日,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奈科技")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含 2.5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收益型短期(不超过 365 天)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

2.投资额度及期限

委托理财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25,000 万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期限:单个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365 天,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公司拟进行低风险收益型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委托理财资金只能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务为投资标的的理财或信托产品。

4.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个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365 天。

5.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购买理财产品需符合《公司章程》及其他公司制度的规定。公司财务部是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部门,负责拟定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计划、落实具体的理财配置策略、理财的经办和日常管理、理财的财务核算、理财相关资料的归档和保管等。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银行或其他合法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投资低风险收益型短期(不超过 365 天)银行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展开。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发展,且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收益。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标的为低风险收益型短期银行理财产品,不可用于证券投资,也不可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公司财务管理中心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财务部门须建立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开展委托理财,旨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的流动性资金的情况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确保日常运营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主营业务运营及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求。适当购买理财产品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收益,提升整体业绩,并为公司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目前公司经营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该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116 证券简称:天奈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8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

股东 GRC SinoGreen Fund III, L.P.、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Asset Focus Limited、苏州熔拓景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今创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和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合称"出让方")保证向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奈科技")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参与本次询价转让股东为 GRC SinoGreen Fund III, L.P.、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Asset Focus Limited、苏州熔拓景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今创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和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出让方拟转让股份的总数为 16,484,493 股;

● 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下限为 41.00 元 / 股,为 10 月 21 日收盘价 50.00 元 / 股的 82.00%,为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科创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45.74 元 / 股的 89.64%。

一、拟参与转让的股东情况

(一)出让方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出让方委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组织实施天奈科技首发前股东询价转让(以下简称"本次询价转让")。9 月 25 日出让方所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前,出让方所持首发前股份的数量、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拟参与转让股东的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GRC SinoGreen Fund III, L.P.	22,760,571	9.82%
2	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95,234	7.63%
3	Asset Focus Limited	16,109,548	6.95%
4	苏州熔拓景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93,580	3.32%
5	江苏今创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7,041,280	3.04%
6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66,058	2.96%

(二)关于出让方是否为天奈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均非天奈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苏州熔拓景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今创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和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持股 5%以上的股东。

GRC SinoGreen Fund III, L.P.、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 Asset Focus Limited 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三)出让方关于拟转让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情形的声明

出让方声明,出让方所持股份已经解除限售,权属清晰。出让方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情形。出让方非天奈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实施细则》第六条规定的窗口期内。

二、本次询价转让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询价转让的基本情况

本次询价转让股份的数量为 16,484,493 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7.11%,占出让方所持股份数量的比例为 21.09%,转让原因均为自身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拟转让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首发前所持股份比例	转让原因
GRC SinoGreen Fund III, L.P.	6,955,743	3.00%	30.56%	自身资金需求
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41,588	1.70%	22.27%	自身资金需求
Asset Focus Limited	4,637,162	2.00%	28.79%	自身资金需求
苏州熔拓景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0.09%	2.60%	自身资金需求
江苏今创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50,000	0.02%	0.71%	自身资金需求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0.30%	10.20%	自身资金需求
合计	16,484,493	7.11%	21.09%	–

(二)本次转让价格下限以及转让价格确定原则与方式

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为 41.00 元 / 股,不低于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天奈科技股票交易均价的 70%。

本次询价认购的报价结束后,中信证券将对有效认购进行累计统计,依次按照价格优先、数量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转让价格。

具体方式为:

1、如果本次询价转让的有效认购股数超过本次询价转让股数上限,询价转让价格、认购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确定原则如下(根据序号先后次序为优先次序):

(1)认购价格优先:按申报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计;

(2)认购数量优先:申报价格相同的,将按认购数量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计;

(3)收到(认购报价表)时间优先:申报价格及认购数量都相同的,将按照《认购报价表》传真至本次询价转让指定传真机时间或专人送达时间(若既传真又派专人送达了《认购报价表》,以组织券商在规定时间内第一次收到的有效《认购报价表》为准)由先到后进行排序累计,时间早的有效认购将进行优先配售。

当全部有效申购的股份总数等于或首次超过 16,484,493 股时,累计有效申购的最低认购价格即为本次询价转让价格。

2、如果询价对象累计有效认购股份总数少于 16,484,493 股,全部有效认购中的最低报价将被确定为本次询价转让价格。

(三)接受委托组织实施本次询价转让的证券公司为中信证券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转让计划实施存在因出让方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披露后出现突然情况导致股份被司法冻结、扣划而影响本次询价转让实施的风险。

(二)本次转让计划可能存在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中止实施的风险,本次询价转让计划可能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中止实施的风险。

四、附件

请查阅本公告同步披露的附件《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2 日